

华润集团守正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评标专家用户注册协议

更新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生效日期：另行通知（不少于 7 个自然日后）

欢迎使用华润集团守正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在您注册成为平台评标专家用户之前，请仔细阅读《华润集团守正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评标专家用户注册协议》。**特别是与您的权益存在重大关系的条款，例如涉及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条款、信息使用的条款、争议解决条款等，我们以加粗字体及下划线进行了标识，请您重点阅读。**

1. 定义及解释

本协议（定义如下文）中以下的用词及词句，除根据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平台/本平台，指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及其承继主体运营、管理的华润集团守正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包括网址为 www.crpsz.com 或 szecp.crc.com.cn 的网站以及相关 APP、小程序等客户端在内的各种服务形态。**特别说明，平台运营机构有权根据运营、管理需要对平台名称、网址等进行变更，平台相关信息以届时平台运营机构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1.2 平台运营机构/我们，指负责运营、管理本平台的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及其承继主体。

1.3 协议/本协议，指《华润集团守正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评标专家用户注册协议》。

1.4 评标专家/用户/您，指接受本协议全部条款，以评标专家角色在平台完成注册，纳入平台专家库，使用平台服务的自然人。

- 1.5 专家库，指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依法组建的评标专家库。
- 1.6 平台服务，指平台运营机构通过平台为评标专家用户提供的各种工具和服务。
- 1.7 评标评审活动，指在本平台上进行的各类评标、评审活动及其相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评审、发出澄清、出具评标/评审报告、处理异议投诉等。

2. 协议适用范围

协议阐述之条款和条件适用于平台为用户提供的所有平台服务以及基于本平台开展的所有评标评审活动。

3. 接受协议

- 3.1 **在接受本协议前，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本协议各条款内容。**如您对协议有任何疑问，可随时通过平台的“客服”窗口或致电 0755-36994788 与平台运营机构取得联系。
- 3.2 **当您主动勾选、点击同意本协议并完成注册，即表示您已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并完全同意本协议全部条款，将接受本协议的约束。**
- 3.3 平台运营机构会根据需要修订和更新协议条款，如协议有任何变更，平台运营机构将在本平台内发布公告。经修订的协议条款在实施前七个自然日会在平台显著位置予以公开并征求意见。**自生效之日起，修订后的协议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您应在登录前仔细阅读修订后的协议条款，并有权选择停止或继续使用平台服务。如您不同意相关变更，请勿继续使用平台服务；一旦您继续使用平台服务，则表示您已接受变更后的协议。**

3.4 除平台运营机构另有明确声明外，任何使平台服务范围扩大或功能增强的新内容均受本协议约束。

4. 平台使用权限

4.1 平台服务仅供已注册并纳入评标专家库的用户使用。如不符合本项条件，请勿使用平台服务。

4.2 您声明并保证在接受本协议及注册账号时，是法律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否则，您应立即终止注册或停止使用本平台服务。

5. 费用

5.1 您使用本平台服务需自行准备有关的终端设备（如电脑、手机等装置），并将您的终端设备联网，您理解您应自行承担使用本平台服务所需要的费用及税款（如相关设备购买/租用费用、网络流量费用等）。

5.2 您通过本平台服务参与评标评审活动的劳务报酬（如有）以及餐饮、住宿、交通等差旅费用，以您与我们或您所在的组织另行协商确定的为准。除非我们与您另行签署的其他协议有明确约定，否则我们不承担上述费用。

6. 您提交的资料

6.1 “您提交的资料”包括您在用户注册、申请入库、调级和参与评标评审活动过程中，向本平台提供的任何资料，包括数据、文本、照片、图画、影像、词句或其他材料。

您同意，您提供给本平台的资料：

a) 不会含有虚假、欺诈成分；

- b) 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专利、商标、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 或隐私权、名誉权、个人信息权益等;
- c) 不会违反任何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
- d) 不会含有诽谤 (包括商业诽谤)、非法恐吓或非法骚扰的内容;
- e) 不会含有淫秽、色情内容;
- f) 不会含有蓄意毁坏、恶意干扰、秘密地截取或侵占任何系统、数据或个人资料的任何病毒、伪装破坏程序、电脑蠕虫、定时程序炸弹或其他电脑程序;
- g) 不会违反法律法规、政策及公序良俗、社会公德或干扰平台正常运营和侵犯其他用户或第三方合法权益。

6.2 **您特此保证, 您对“您提交的资料”拥有全部合法权利并负全部责任, 若“您提交的资料”可能使平台运营机构承担任何法律或道义上的责任, 则平台运营机构可对“您提交的资料”采取必要或适当的任何行动, 包括但不限于删除该类资料。**

7. 注册

7.1 注册义务

在本平台注册, 意味着您同意:

- a) 根据本平台载明的注册用户资料表格的要求, 提供关于您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反映当前情况的资料, 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负全部责任;
- b) 维持并及时更新注册用户资料, 使其保持真实、准确、完整和反映当前情况。倘

若您提供任何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能反映当前情况的资料，或本平台有合理理由怀疑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能反映当前情况，本平台有权暂停或终止您的注册用户身份，并驳回您在目前或将来对平台服务(或其任何部份)以任何形式的使用。

7.2 注册账户、注册名和密码

7.2.1 在您注册账户的过程中，您将自主设置注册名（华润集团员工可使用 Ldap 账号登录）和密码。您须自行负责对您的注册名和密码保密，且您对在该账户下发生的所有活动承担法律责任。您同意：

a) 如发现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授权使用您的账户，或发生违反保密规定和约定的任何其他情况，您会立即通知本平台。您应理解平台响应您的任何请求并采取行动需要合理时间，且平台应您的请求而采取的行动可能无法避免或阻止侵害后果的形成或扩大，除平台存在法定过错外，平台不承担责任。

b) 确保您在每次操作结束时，以正确步骤退出本平台。

本平台无法对您未遵守本款规定而遭受的任何损失负责。

7.2.2 如您无法访问您的账户，您应及时向本平台申诉请求找回账户。您理解并认可，您需按本平台申诉相关指引或说明的要求提交资料，如提交的资料与系统记录资料不一致或不符合本平台要求的，我们可能无法为您找回账户。

7.2.3 您可以随时通过客服申请注销您的账户并终止与平台运营机构的服务关系。在您注销账户前，您应确保账户不存在未完结的评标评审活动或其他未了结的权利义务，且不存在其他因注销可能引发纠纷或者导致已发生的纠纷难以解决的

情况，例如您的注销是出于躲避调查取证的目的等。**同时，即使您的账户已注销，您仍需对您注销前的账户使用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您注销账户，不影响平台运营机构依据本协议向您追究责任的权利。**

7.2.4 您的账户成功注销后，您将无法访问您的账户和有关信息。平台没有义务为您保留原账户中或与原账户相关的任何信息，法律法规对资料和信息留存另有规定的除外。

7.2.5 本平台将遵循行业相关信息安全标准，采用切实可行的安全保护和保密措施，采用可靠的身份识别、权限控制等措施防范未授权操作，保障平台、数据及您账户下信息安全可靠。

8. 评标专家的权利和义务

8.1 评标专家应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其他平台相关规则，按照合法目的合理使用平台服务，并且保证不会发生以下情况：

- a) 使用未经本平台授权或许可的任何插件、外挂、系统或第三方工具对本平台的正常运行进行干扰、破坏、修改或施加其他影响。
- b) 非法侵入本平台网络及系统、干扰网络及系统正常功能、窃取本平台数据，或从事危害本平台网络及系统安全、不合理加大本平台网络及系统负载的活动；
- c) 使用未经许可的数据或进入未经许可的服务器/账号；
- d) 通过本平台及平台服务，故意传播恶意程序或病毒；
- e) 对本平台进行反向工程、反向汇编、编译或者以其他方式尝试发现本平台的源代码；

- f) 未经他人同意，利用平台服务收集他人资料并用于非评标评审活动之目的；
- g) 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您的密码，或与任何第三方共用您的密码，或为任何未经批准的目的使用您的密码；
- h) 对平台及其他平台用户提供、展示的任何资料作商业性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在未经平台运营机构书面批准的情况下，复制在本平台上展示的任何资料，包括系统的功能结构和画面等；
- i) 其他可能对平台或平台运营机构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

8.2 **您承诺，在参与评标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 a) 遵守评标评审会议作息时间，到达、离开会议场所时主动考勤。
- b) 遵守评标评审会场纪律，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包括对评标评审活动的实时监控，对通讯工具、通讯方式的限制等。
- c) 遵守评标评审工作纪律，发现可能影响本人客观公正履职的情况主动回避，不私下接触投标人/供应商，不收受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透露对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d) 遵守平台的考评规定，包括评标评审质量考评和纪律考评；
- e) 被抽取为应急专家时，应当在规定时间(一般为 24 小时)内抵达评标评审现场。
- f)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性或禁止性要求。

8.3 **您在参与评标评审活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平台规则和招标文件的要求**

和标准,对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不得以任何方式与投标人串通作弊,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企业利益或损害招标人、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本平台进行非法获利或利益输送,造成国有资产损失、流失。

8.4 您应仅为参与评标评审活动之目的,收集、使用从平台、招标人、投标人获取的资料和信息。您在参与评标评审活动过程中不应泄露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应按照《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及监管要求,严格落实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义务,不得非法侵入、破坏平台系统,不得非法获取、泄露、利用平台中的任何数据,确保向平台提供或同意平台处理的个人信息均已获得了个人信息主体的授权同意。

9. 平台运营机构的权利和义务

9.1 基于对平台进行正常管理与维护评标评审活动秩序的需要,我们有权对评标专家的入库、退库进行审核,制定并实施评标专家和专家库管理规则,对平台评标专家使用平台服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本协议及相关平台规则进行处置。我们对评标专家的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a) 专家分级。根据评标专家的工作年限、职业资格及职称水平评估确定其对应的等级。A、B级专家可参加所有招标项目的评标,C级专家可以参加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不得以专家的身份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
- b) 专家考评。平台建立评标专家个人档案,详细记载其评标评审的具体情况,据此对评标专家进行打分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升级、降级、暂停或取消资格等。

9.2平台运营机构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对评标专家参与评标评审活动的相关数据、文件、记录等进行存档。

9.3平台运营机构对在提供平台服务过程中处理的数据(不包含个人信息)享有依法持有、使用等权益，且有权对依法持有的数据进行自主管控；平台评标专家同意，对于平台评标专家向平台提供的原始资料、信息、数据以及在参与评标评审活动、使用平台服务而产生的资料、信息、数据，平台运营机构可以进行加工处理并可以将加工、分析等形成的数据或数据衍生产品许可他人使用，但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对于可能涉及个人信息(含敏感个人信息)、商业秘密等内容，平台运营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保障前述内容的安全性。

9.4平台运营机构不得泄露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平台评标专家向平台运营机构提供的文件和资料、平台评标专家在参与评标评审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资料和信息等，但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平台评标专家同意的除外。

9.5平台运营机构应按照《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及监管要求，严格落实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义务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本协议及其他平台规则处理平台评标专家的相关数据及个人信息。

9.6平台运营机构应当在平台公开平台规则，如平台规则发生变更，应当及时进行更新并公示。

10. 更新、暂停或终止平台服务

10.1 您同意，平台运营机构根据运营发展需求，有权对平台功能和服务进行调整优化。本平台保留随时更新、暂停、终止平台服务一项或多项功能直至全部服务的权利，如对

平台服务功能进行更新的，平台运营机构有权要求平台评标专家使用最新更新版本的平台系统。

- 10.2 平台运营机构会在暂停或终止您使用平台服务前至少七个自然日，在本平台发出事先通知，您应及时对存储在平台的相关资料予以下载、备份。除非另有约定，平台不会就暂停或终止您使用平台服务而对您或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11. 违约责任和处罚措施

- 11.1 因用户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本协议或其他平台相关规则约定导致的任何后果，均由用户独立承担责任。若因用户使用平台服务的行为造成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相关方面临任何投诉、举报、质询、索赔、诉讼，或者使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相关方因此遭受任何名誉、声誉或者财产上的损失（包括公证、保全、诉讼、律师费等维权支出），用户应积极地采取一切可能采取的措施，以保证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相关方免受上述影响。同时您对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相关方因此遭受的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负有全部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 11.2 如平台运营机构发现用户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其他平台规则，平台运营机构有权根据情节，采取警告、限制或取消平台服务使用权限、暂停或终止评标评审活动、终止使用平台服务、关闭账户、向有关部门举报或投诉等措施。
- 11.3 平台运营机构对用户违反法律法规、本协议或其他平台规则，以及严重损害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相关方合法权益的行为，有权在平台公示违约行为及处罚结果等情况。
- 11.4 如用户对处罚结果存在异议的，可通过向客服反馈等方式向我们进行申诉，我们将及时受理并进行处理和反馈。

12. 知识产权

- 12.1 本平台的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技术、程序、网页、文字、图片、图像、音频、视频、图表、版面设计、电子文档等) 的知识产权属于平台运营机构或归其权利人所有。本平台提供平台服务时所依托的软件的著作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均归平台运营机构或归其权利人所有。
- 12.2 未经平台运营机构或相关权利人许可, 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本平台中的内容。不得通过任何机器人、“蜘蛛”“爬虫”等自动化程序或设备监视、复制、传播、展示、镜像、上载、下载、抓取本平台中内容。
- 12.3 **请您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私自使用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权利人拥有知识产权的任何商标、服务标记、商号、域名、网站名称或其他显著品牌特征等 (以下统称为“标识”)。由于您违反本协议使用上述标识给平台运营机构或其他权利人造成损失的, 由您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3. 责任限制和免责声明

- 13.1 **对于因平台运营机构合理控制范围以外的原因或不能随时预见到的问题和困难, 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 (自然灾害、罢工或骚乱、暴动、战争行为、政府行为等)、通讯网络或硬件等其他设施故障或遭到人为破坏、技术故障、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入侵或严重伤亡事故等, 致使平台服务延迟、无法访问、评标评审活动中断、数据丢失损害或未能履约的, 您完全理解和明确同意, 在使用平台服务过程中, 因上述事件产生的风险后果由您自行承担, 平台运营机构不应对此承担任何责任。在发生上述事件时, 为确保平台安全, 平台运营机构有权决定临时停止或技术性停止平台服务和/或评标评审活动, 并不就异常情况导致的结果承担责任。**

- 13.2 因上述事件造成通讯中断或数据丢失、损毁，恢复评标评审活动时以故障发生前平台系统最后记录的数据为有效数据。
- 13.3 平台服务以“按现状”和“按现有”的基础提供。本平台明确声明不会对向平台用户提供全部的信息、内容、材料、产品（包括软件）或服务，且不会对本平台的运营及其包含在本平台上的信息、内容、材料、产品（包括软件）或服务作任何形式的、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平台服务会符合您的要求；平台服务不会中断，且适时、安全和不带任何错误；通过使用平台服务而可能获取的结果将是准确的；您通过平台服务而获得的体验是合理的。
- 13.4 如平台用户认为平台上的信息、内容、材料、产品（包括软件）或服务存在虚假，可以向平台运营机构反映或投诉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平台运营机构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平台规则处理。
- 13.5 平台用户使用本平台服务或功能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电子数据处理的固有风险和争议、不可抗力、意外事故等风险及其造成的损失）将完全由其自己承担；非由于平台运营机构故意或重大过失，因其使用本平台服务或功能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也由其自己承担。除平台运营机构与平台用户另有约定外，平台运营机构无需对平台用户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合同义务及责任、或非由于平台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的责任或损失。
- 13.6 平台运营机构不保证为向平台用户提供便利而设置的外部链接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对于该等外部链接指向的不由平台运营机构实际控制的任何网页上的内容，平台运营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 13.7 平台运营机构的合作伙伴、战略伙伴、同盟组织以及相关网站所提供的信息、产品

或服务仅作为平台运营机构向平台用户提供服务时的额外推荐，不代表平台运营机构对该信息、产品或服务的担保，平台用户在购买、使用时应尽审慎义务，并加以注意和甄别。对于平台用户使用或无法使用其服务、或者由于使用或无法使用其服务而引起的任何纠纷、费用、损失、责任或结果概由该服务提供方承担相应责任，平台运营机构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4. 争议解决

您与平台运营机构因本协议、使用平台服务、专家管理或评标评审活动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向平台运营机构住所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进行解决。

15. 通知与送达

您同意将您在平台上登记的电话号码、邮箱地址等联系方式作为接收平台消息、通知和法律文书的渠道，通知、文书等非当场送达的（如短信、电子邮件、邮寄等），以业务系统（如电子邮箱系统、快递物流系统）标识的接收状态为送达标准。仍无法确认的，在通知、文书发出 7 个自然日后视同送达。您同意在上述联系方式发生变化后即时更新，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或可能的不利后果。

16. 其他规定

16.1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的管辖。本协议任何条款被裁定为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的，不影响其余部分的效力。

16.2 协议条款标题、序号仅为方便参阅而设，并不以任何方式界定、限制、解释或描述该条款的范围或限度。

16.3 平台运营机构未就您或第三方的某项违约行为采取行动，并不表明平台运营机构放弃就此项或任何继后的违约事件采取行动的权利。